

瀚亞投資系列基金—日本動力股票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1年7月30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瀚亞投資—日本動力股票基金 Eastspring Investments - Japan Dynamic Fund	成立日期	2011年2月7日
基金發行機構	瀚亞投資（Eastspring Investments）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瀚亞投資(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Eastspring Investments(Luxembourg)S.A.)	國內銷售 基金級別	A(美元)、A(美元避險)、Aj(日 圓)、Aa(澳幣避險)、Az(南非 幣避險)、C(美元)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日圓、澳幣、南非幣
總代理人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 司	基金規模	1,315.9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 (以2021年6月30日匯率111.10 換算)
基金保管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 比重	2.06% 截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 機構	無
收益分配	無	基金保證機 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 Japan Index	保證相關 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投資人可於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資訊）

一、投資標的：

子基金以透過集中投資股票、股票相關證券、債券及貨幣之方式達到長期資本增長為目標。本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在日本設立、上市或其主要活動在日本之公司的證券。本子基金得投資於日本企業發行之存託憑證（包括美國存託憑證及全球存託憑證）、可轉換債券、優先股、認股權證及固定收益證券。

二、投資策略：

子基金以透過集中投資股票、股票相關證券、債券及貨幣之方式達到長期資本增長的目標。子基金將主要(亦即至少66%的資產)投資於在日本設立、上市或其主要活動在日本之公司的證券。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投資人可於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風險說明）

因子基金主要投資於設立在日本之公司或在前開地區為主要活動之公司股票及股權相關證券，故而易有「區域經濟之風險」及「匯率變動之風險」進而影響該子基金之投資報酬。其中，如果發生系統性風險，投資人可能面臨股票價格大幅下跌風險，最大可能損失包含基金所持有股票的跌價部分。再者，本基金全數持有日本股票資產，加上基金以日圓或美元計價，投資人若以日本原幣或美元避險級別進行投資將不會涉及匯率風險，但若以美元投資則或產生匯利/損。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由於本基金主要投資在日本，屬單一國家股票型基金，故有國家經濟

之風險。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投資於日本之股票型基金，依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係屬「區域或單一國家(已開發)」類型，故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4，適合投資人為可承擔成熟國家股市波動的穩健或積極型投資人。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之風險。

註：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係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之風險。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依投資類別：

投資產業	占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金融	20.7%
景氣循環性消費	20.3%
工業	20.2%
原物料	11.8%
資訊科技	6.7%
房地產	6.5%
醫療保健	5.1%
民生必需品消費	4.2%
通訊服務	3.3%
現金與約當現金	1.2%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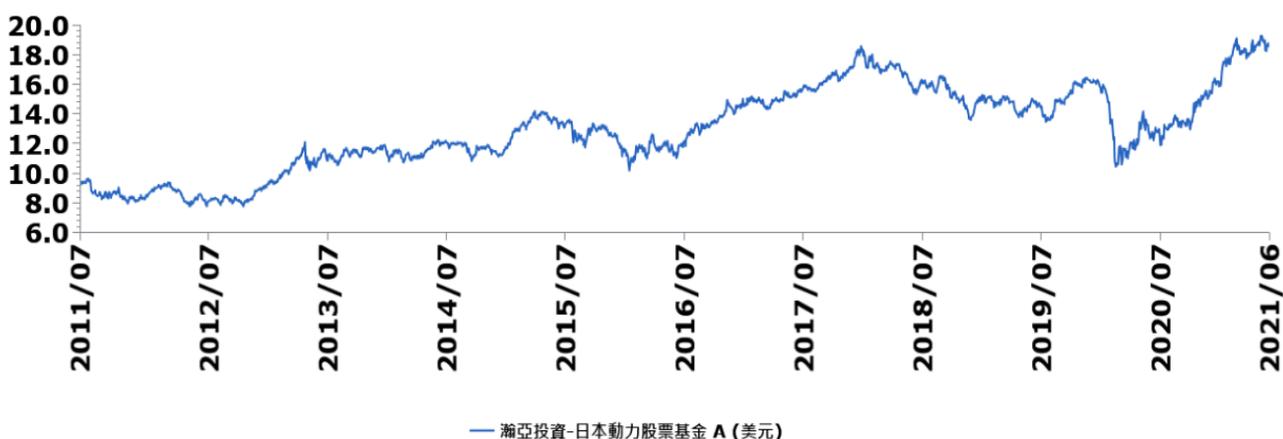
國家/區域	比重%
日本	100%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

3.依投資標的信評：N/A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美元）級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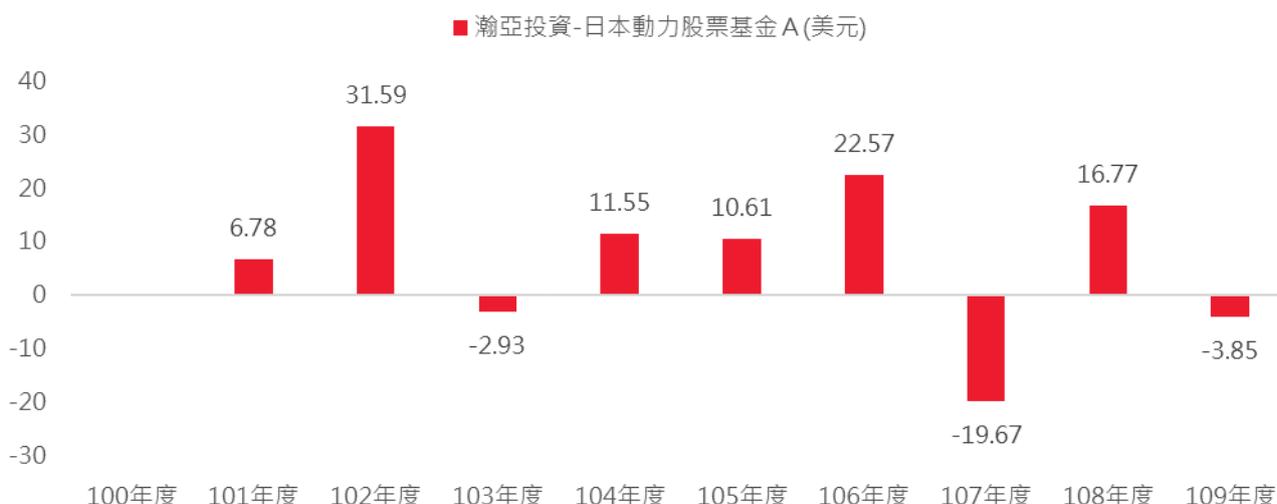


來源: 理柏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2021年6月30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美元）級別：



註：資料來源：Lipper

1. 本基金(A Share)成立日期為 2011 年 2 月 7 日，2011 年以基金成立日至當年年底之報酬率表示。
2.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3.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起算至 資料日期止
A(美元)級別	1.79	19.31	47.59	16.22	63.60	101.87	84.97

註：資料來源：Lipper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本基金(A Share)成立日期為 2011 年 2 月 7 日。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A(美元)	1.6087%	1.5922%	1.6041%	1.5895%	1.5924%
A(美元避險)	1.5384%	1.5923%	1.5932%	1.5897%	1.5835%
Aj(日圓)	1.6037%	1.5889%	1.5989%	1.5886%	1.5913%
Aa(澳幣避險)	1.5525%	1.6041%	1.5828%	1.6011%	1.5825%
Az(南非幣避險)	1.5507%	1.5829%	1.5874%	1.5838%	1.5920%
C(美元)	0.8112%	0.8031%	0.8042%	0.8022%	0.8054%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HONDA MOTOR CO LTD	5.7%
2	RICOH CO LTD	5.3%
3	TAKEDA PHARMACEUTICAL CO LTD	5.1%
4	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GROUP INC	5.0%
5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4.8%
6	PANASONIC CORP	4.2%
7	MITSUMI O.S.K. LINES LTD.	4.2%
8	NIPPON STEEL CORPORATION	3.5%
9	KANEKA CORPORATION	3.4%

資料來源：瀚亞投資(新加坡)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A 級別最高不超過每年基金資產淨值之 2.0% (目前實際收取費率為 1.5%)，C 級別最高不超過每年基金資產淨值之 1.0% (目前實際收取費率為 0.75%)
保管費	約每年基金資產淨值之 0.0151%
申購手續費	最高不超過首次申購價格的 5% 或適用的每股淨值的 5%
買回費	無買回費用
轉換費	最高不超過待轉換股份價值的 1%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子基金並非為短線交易之投資人所設計，若有短線交易之情形，最高得按每股資產淨值的 2% 加計罰款，詳細規範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2.5.2 擇時交易乙節
反稀釋費用	無
行政費用	最高不超過每年基金資產淨值之 0.5% (C 級別不收取行政費用)
其他費用	包括營運費用、管理公司因執行其義務範圍下合理之現金支出等費用及可能向投資經理人提供的投資研究相關費用，詳細規範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二、境外稅負：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5 節稅捐)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公告於總代理人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eastspring.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 ETF) 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機制』及『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玖、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事項)第 40 頁至第 41 頁。若一級別之股份以基準貨幣，即美元或歐元，之外的貨幣申購及贖回時，其匯率波動可能導致股東投資績效的減少或增加，因而大幅影響該貨幣級別之績效。投資經理人得藉由避險交易降低此風險。惟避險交易若不完善或只涵蓋部分投資的外匯曝險，該級別仍將承擔損益結果。此避險交易並不保證消除所有的貨幣風險。請注意，有關子基金中不同之貨幣級別，某一級別的貨幣避險交易可能對該子基金之其他級別之淨值產生不利影響，因各級別並非獨立的投資組合，實際投資利率以及匯率需視實際匯率為準，避險策略之利得或損失將視兩國之市場利率利差而定，將隨市場利率波動而變化，並非獲利之保證。總代理人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專線：(02)8758-6699 或免付費專線：0800-068-080。